

会计从业考试辅导：会计的核算职能会计从业资格考试 PDF
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588/2021_2022__E4_BC_9A_E8_AE_A1_E4_BB_8E_E4_c42_588751.htm

会计的核算职能是指主要利用价值形式，对经济活动的过程和结果进行连续、系统、全面、综合地记录、计算、加工整理、汇总并提供和输出会计信息的过程。会计核算提供的会计信息资料是会计预测、决策、会计控制和会计分析的重要依据，是会计管理活动的基本内容。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》第二章“会计核算”，第三章“公司、企业会计核算的特别规定”，对如何进行会计核算，发挥会计的核算职能，从立法的高度提出了具体的要求，这些要求主要包括以下几个方面：1、各单位必须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进行会计核算，填制会计凭证、登记会计帐簿、编制财务会计报告。任何单位不得以虚假的经济业务事项或资料进行会计核算。2、公司、企业必须根据实际发生的经济业务事项，按照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规定确认、计量和记录资产、负债、所有者权益、收入、费用、成本和利润。3、会计核算以人民币为记帐本位币。业务收支以人民币以外的货币为主的单位，可以选定其中一种货币作为记帐本位币，但是编报的财务会计报告应当折算为人民币。4、下列经济业务事项，应当办理会计手续，进行会计核算：（1）款项和有价证券的收付；（2）财物的收发、增减和使用；（3）债权债务的发生和结算；（4）资本、基金的增减；（5）收入、支出、费用、成本的计算（6）财务成果的计算和处理；（7）需要办理会计手续、进行会计核算的其他事项。5、公司、企业进行会计核算不得

有下列行为：（1）随意改变资产、负债、所有者权益的确认标准或者计量方法，虚列、多列、不列或者少列资产、负债、所有者权益；（2）虚列或者隐瞒收入，推迟或者提前确认收入；（3）随意改变费用、成本的确认标准或者计量方法，虚列、多列、不列或者少列费用、成本；（4）随意调整利润的计算、分配方法，编造虚假利润或者隐瞒利润；（5）违反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规定的其他行为。编辑推荐：2009年下半年会计从业报名信息汇总2009年上半年会计从业考试成绩查询汇总《会计基础》常见简答题归纳会计从业基础知识各章知识汇总会计从业资格《财经法规》历年真题会计资格考试十六招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www.100test.com